

债券简称： 20 西南 01

债券代码： 163608

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0 年度）

发行人



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天府三街 218 号 1 栋 1 单元 25 层 2501
号、26 层 2601 号)

债券受托管理人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签署日期：2021 年 6 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以下简称“执业行为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西南水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0年）》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及西南水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南水泥”、“发行人”或“公司”）提供的证明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由本次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目 录

第一节 本期公司债券概况	3
第二节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5
第三节 发行人 2020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7
第四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13
第五节 本期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14
第六节 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15
第七节 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16
第八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17
第九节 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18
第十节 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19
第十一节 其他情况	20

第一节 本期公司债券概况

一、发行人名称

中文名称：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Southwest Cement Co.,Ltd.

二、公司债券核准文件及核准规模

西南水泥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经中国证监会于 2020 年 4 月 13 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20〕682 号”文核准，获准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50 亿元的公司债券。

2020 年 6 月 4 日至 2020 年 6 月 8 日，发行人成功发行西南水泥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债券简称：20 西南 01，债券代码：163608），本期债券总发行规模为 5 亿元，期限为 3 年期。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上述债券尚在存续期内。

三、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一）西南水泥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 1.发行主体：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 2.债券名称：西南水泥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 3.债券简称及代码：简称为“20 西南 01”，代码为“163608.SH”。
- 4.债券期限及品种：3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 5.发行规模：人民币 5 亿元。
- 6.债券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 7.担保方式：本期债券无担保。

8.票面利率：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为 3.10%。

9.付息方式：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0.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0 年 6 月 8 日。

11.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2021 年 6 月 8 日，发行人已全额兑付第一个计息年度的利息。

12.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3 年 6 月 8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13.付息、兑付方式：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14.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联合信用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联合信用将在本期债券有效存续期间对发行人进行定期跟踪评级以及不定期跟踪评级。

15.上市交易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16.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债券仅面向《公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规定的专业投资者发行。

第二节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依据《管理办法》《执业行为准则》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的规定以及《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持续跟踪发行人的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偿债保障措施实施情况等，并督促发行人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中所约定的义务，积极行使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一、持续关注发行人资信情况、督促发行人进行信息披露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关注发行人资信状况，监测发行人是否发生重大事项，按月定期全面核查发行人重大事项发生情况，持续关注发行人各项信息资料。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出现会对债券偿付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督导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受托管理人督促发行人按时完成定期信息披露、及时履行临时信息披露义务。

二、持续关注增信措施

“20 西南 01”无增信措施。

三、监督专项账户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监督并定期检查发行人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和使用情况，监督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受托管理人及时向发行人传达法律法规规定、监管政策要求和市场典型案例，提示按照核准用途合法合规使用募集资金。发行人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实际用途与核准用途一致。

四、披露受托管理事务报告，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受托管理人正常履职，于 2020 年 7 月 10 日、2020 年 7 月 29 日、2020 年 8 月 14 日公告了《西南水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0 年度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于 2021 年 3 月 5 日公告了《西南水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1 年度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受托管理人按照《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履行受托管理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召开持有人会议。

五、督促履约

截至本受托管理报告出具之日，中信证券已督促“20 西南 01”债券按期足额付息。受托管理人将持续掌握受托债券还本付息、赎回、回售等事项的资金安排，督促发行人按时履约。

第三节 发行人 2020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Southwest Cement Co.,Ltd.

注册地址：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天府三街 218 号 1 栋 1 单元 25 层 2501 号、26 层 2601 号

办公地址：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三街 218 号峰汇中心 1 号楼 26 层

法定代表人：常张利

成立日期：2011 年 12 月 12 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 11,672,940,192.38 元

实缴资本：人民币 11,672,940,192.38 元

行业：建材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潘毅

联系人：赵翠冬

联系电话：028-61558869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05875623516

经营范围：水泥熟料、水泥及其制品、商品混凝土、石灰石的生产（限子公司及分公司经营）、研发、销售；销售：煤炭、石膏、非金属废料（不含前置许可项目，后置许可项目凭许可证或审批文件经营）、耐火材料、塑料制品、电气设备、仪器仪表、五金、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服装鞋帽、日用品；项目投资（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信息技术服务；工程管理服务；房屋租赁；机械设备租赁；（以上经营项目依法须经批准

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

1. 发行人设立情况

发行人是中国建材联合北京华辰普金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北京华辰）、上海圳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圳通）、深圳京达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京达）共同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发行人 2011 年 12 月 12 日在成都注册成立，注册资本 100 亿元。

2. 发行人注册资本缴纳情况、股东变更情况

2011 年 12 月，发行人申请登记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 亿元整，由发起人中国建材、深圳京达、上海圳通、北京华辰分别认缴出资 50 亿元、30 亿元、15 亿元和 5 亿元。

首次出资，出资金额为人民币 30 亿元，由中国建材于 2011 年 12 月 8 日缴纳人民币 30 亿元，占注册资本的 30%，出资方式为货币。

第二期出资，出资金额为人民币 5 亿元，由北京华辰于 2011 年 12 月 26 日缴纳人民币 5 亿元，占注册资本的 5%，出资方式为货币。

第三期出资，出资金额为人民币 15 亿元，由中国建材、上海圳通于 2011 年 12 月 29 日缴纳。其中中国建材缴纳人民币 11.30 亿元，占注册资本的 11.30%；上海圳通缴纳人民币 3.70 亿元，占注册资本的 3.70%，出资方式均为货币。发行人于 2012 年 10 月 19 日召开股东会，审议同意深圳京达将其认缴但尚未缴付到位的 20 亿元出资额所对应的出资权转让给中国建材。

第四期出资，出资金额为人民币 28.70 亿元，由中国建材于 2012 年 10 月 19 日缴纳人民币 28.70 亿元，占注册资本的 28.70%，出资方式为货币。

发行人于 2013 年 6 月 15 日召开股东会，审议同意深圳京达将其认缴但尚未缴付到位的 10 亿元出资额所对应的出资权转让给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海信托）；上海圳通将其认缴但尚未缴付到位的 8.70 亿元出资额所对应出资权转让给中海信托。

第五期出资，出资金额为人民币 21.30 亿元，由中海信托、上海圳通于 2013 年 6 月 24 日缴纳。其中上海圳通缴纳人民币 2.60 亿元，占注册资本的 2.60%；中海信托缴纳人民币 18.70 亿元，占注册资本的 18.70%，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2018 年 6 月，中海信托将所持发行人 18.70% 股权全部转让给中国建材。股权转让完成后，中国建材持有发行人的股权比例由 70.00% 增加至 88.70%，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发生变化。

2018 年 12 月，上海圳通将其持有发行人 3.5% 股权转让给中国建材。股权转让完成后，上海圳通持有发行人 2.8% 股权，中国建材持有发行人 92.20% 股权。

2018 年 12 月，农银投资与交银投资分别认购 10 亿元增资，根据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银信评报字〔2018〕沪第 0522 号），截至基准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采用收益法计算的发行人净资产评估值为 1,250,000.00 万元，扣除公司已实际向现有股东分配的截至基准日的滚存利润后，每 1 元新增注册资本的认购价格为 1.1955 元。第一期实际支付 6 亿元于 2018 年 12 月 27 日完成；第二期实际支付 14 亿元于 2019 年 1 月 3 日完成。农银投资与交银投资分别持有发行人股权比例为 7.1659%、7.1659%。

2020 年 7 月 27 日，上海圳通将所持发行人部分股权（0.8567%）转让给中国建材。股权转让完成后，中国建材持有发行人的股权比例由 78.9861% 增加至 79.8428%。

2020 年 8 月 4 日，上海圳通将所持发行人股权（1.54203%）转让给王勇（0.85668%）、张渭波（0.34267%）、朱琴玲（0.17134%）、浙江省之江水泥有限公司（0.08567%）、颜茂叶（0.08567%）。

2020 年 10 月 27 日，浙江省之江水泥有限公司将所持发行人股权（0.08567%）转让给方剑成（0.08567%）。

2021 年 2 月 26 日，方剑成将所持发行人股权（0.8567%）转让给中国建材。股权转让完成后，中国建材持有发行人的股权比例由 79.8428% 增加至 79.9285%。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发行人实收资本人民币 11,672,940,192.38 元，占已登记注册资本总额的 100.00%。其中，中国建材实缴资本 9,330,00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79.8428%；北京华辰实缴资本 500,00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4.2834%；农银投资实缴资本 836,470,096.19 元，占注册资本的 7.1659%；交银投资实缴资本 836,470,096.19 元，占注册资本的 7.1659%；王勇实缴资本 100,00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 0.8567%；朱琴玲实缴资本 20,00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 0.1713%；张渭波实缴资本 40,00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 0.3427%；颜茂叶实缴资本 10,00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 0.0857%。截至 2021 年 3 月末，相关工商变更手续已经完成。

二、发行人 2020 年度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累计实现营业收入 269.09 亿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11.09%；实现利润总额 14.26 亿元，较去年同期下降 29.86%；实现净利润 10.14 亿元，较去年同期下降 25.06%；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65 亿元，较去年同期下降 26.26%。

最近两年，发行人按业务板块的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 亿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水泥板块	247.52	94.17	285.31	95.04
熟料板块	12.58	4.78	11.24	3.74
混凝土板块	2.75	1.05	3.67	1.22
合计	262.85	100.00	300.22	100.00

三、发行人 2020 年度财务状况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人民币 亿元、%

项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增减率
资产总额	626.00	619.82	1.00
负债总额	468.49	461.63	1.4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50.32	150.67	-0.23
股东权益	157.51	158.19	-0.43

（二）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人民币 亿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增减率
营业收入	269.09	302.66	-11.09
利润总额	14.26	20.33	-29.86
净利润	10.14	13.53	-25.0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65	11.73	-26.26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人民币 亿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增减率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24	103.34	-25.2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49	-18.24	-89.0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71	-87.19	49.87

2020 年度，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34.39 亿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89.09%，主要系公司 2020 年资本开支增加所致；2020 年度，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43.71 亿元，较去年同期增加 49.87%，主要系公司压降有息负债总额所致。

（四）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 亿元、%

项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变动比例
资产总额	626.00	619.82	1.00
负债总额	468.49	461.63	1.49
股东权益	157.51	158.19	-0.4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50.32	150.67	-0.23
资产负债率（%）	74.84	74.48	0.48
扣除商誉及无形资产后的资产负债率（%）	106.28	107.57	-1.20
流动比率	0.20	0.19	5.26
速动比率	0.14	0.13	7.69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98	14.94	-6.43

单位：人民币 亿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269.09	302.66	-11.09
营业成本	203.23	214.03	-5.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10.43	12.70	-17.86
EBITDA	53.75	59.42	-9.54
应收账款周转率	40.67	28.43	43.05
存货周转率	9.55	7.60	25.66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变动比例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27	0.37	-28.04
利息保障倍数	1.96	2.17	-9.43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6.60	7.30	-9.51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3.65	3.37	8.18

2020 年度，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为 40.67，较去年同期增长 43.05%，主要系公司大力压降应收账款，提高回款效率所致。

第四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一、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一）西南水泥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682 号”文批准，发行人于 2020 年 6 月 4 日发行了西南水泥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拟用于偿还有息债务及补充流动资金，并根据国家有关政策精神公司拟将不低于 10% 的募集资金用于以预付款方式向上游供应商以及相关物流企业支付采购货款、运输费用等，支持产业链各环节协同复工复产。

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已经按照西南水泥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使用募集资金，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履行了公司内部规定的募集资金使用审批程序。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行情况

公司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设立了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目前专项账户运行正常，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情况。

具体募集资金专户信息如下：

“20 西南 01”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账户名称：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户：431020100101418944

第五节 本期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一、西南水泥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2020年6月8日，债券利息将于起息日之后在存续期内每年支付一次，本期债券的付息日期为2021年至2023年每年的6月8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本次债券本金及利息的支付将通过证券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支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有关规定，由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发布的公告中加以说明。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次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金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2021年6月8日，发行人已全额兑付首个计息年度的利息。

第六节 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一、发行人偿债意愿情况

发行人已于2021年6月8日足额支付“20西南01”债券当期利息，发行人未出现兑付兑息违约的情况，偿债意愿正常。

二、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近两年主要偿债能力指标统计表

项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变动比例 (%)
流动比率	0.20	0.19	5.26
速动比率	0.14	0.13	7.69
资产负债率 (%)	74.84	74.48	0.48
EBITDA 利息倍数	3.65	3.37	8.18

从短期指标来看，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分别为 0.20 和 0.14，较上年末分别增加 5.26% 和 7.69%，短期偿债能力有所上升。

从长期指标来看，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资产负债率 74.84%，较上年末上升 0.48%，但基本保持稳定。

从 EBITDA 利息倍数来看，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利息保障倍数为 3.65，较上年上升 8.18%，公司 EBITDA 对利息支出覆盖程度有所提升。

除上述情况以外，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生产经营及财务指标未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发行人偿债能力正常。

第七节 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一、增信机制及变动情况

“20 西南 01”无增信措施。

二、偿债保障措施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发行人设立专项偿债账户，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设立专门的偿债工作小组，按照要求进行信息披露。报告期内，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执行各项偿债保障措施。

第八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九节 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8 日发布了《西南水泥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根据上述评级报告，经联合资信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20 西南 01”的信用等级为 AAA。

联合资信将在 20 西南 01 信用级别有效期内或者债券存续期内，持续关注债券发行人外部经营环境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变化以及债券偿债保障情况等因素，以对 20 西南 01 的信用风险进行持续跟踪。跟踪评级包括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

作为 20 西南 01 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公司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作出独立判断。

第十节 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未发生变动。

第十一节 其他情况

一、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 2020 年末，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 0.00 亿元。

二、涉及的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2020 年度，公司涉及的重大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具体如下：

1. 资中东方红案件

公司下属子公司四川资中西南水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资中西南”）根据与四川省资中县东方红水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东方红公司”）于 2012 年签署的资产收购协议向东方红公司收购了若干资产。其后，东方红公司与其若干债权人发生纠纷，自 2012 年 9 月起，部分东方红公司债权人向东方红公司、资中西南以及发行人提起诉讼，涉及诉讼案件上百起，除要求东方红公司清偿债务外，要求资中西南以及发行人就东方红公司纠纷的争议款项承担连带责任。

2015 年资中西南及发行人就其中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的一项判决向中国最高人民法院申请再审，并于 2016 年 6 月 23 日收到中国最高人民法院（2016）最高法民再 108 号的民事判决书，认定发行人及资中西南与东方红公司不存在人格混同，不承担连带责任。发行人及资中西南在收到判决后第一时间向内江市中级人民法院汇报改判情况，并在后续递交了执行回转申请书。截至 2021 年 2 月 28 日，相关法院已全部改判涉案案件（163 起），发行人已积极对接地方法院，全力挽回我方损失。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尚未追回的执行款 59,181,093.09 元。

2. 云南永保案件

发行人在 2012 年 3 月 23 日与自然人谭国仁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就发行人收购云南永保特种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后更名为云南永保特种水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云南永保”）100% 股权事宜进行了约定。在《股权转让协议》履行过程中，出现转让方谭国仁违反《股权转让协议》的情形，发行人根据《股

权转让协议》的约定对转让价款进行了扣减，但谭国仁对此不予认可，其向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以下简称“上海贸仲”）申请仲裁，要求支付股权转让价款余款。上海贸仲于 2018 年 6 月 26 日作出仲裁裁决，裁决结果为发行人向谭国仁支付股权转让价款余款 430,811,048.61 元及逾期付款损失、仲裁费。该仲裁裁决作出后，谭国仁向云南省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昆明中院”）申请执行，并申请冻结了发行人持有云南西南水泥有限公司的股权。在昆明中院执行过程中，发行人提出中止执行申请，昆明中院已于 2019 年 11 月 11 日裁定中止执行。

针对转让方谭国仁违反《股权转让协议》的事由，发行人向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贸仲”）申请仲裁，中国贸仲于 2019 年 9 月 29 日作出部分裁决，部分裁决结果为谭国仁应向发行人返还代付的个人收入所得税税金 205,858,074.18 元，及以此为基数按照年利率 8% 计算自 2018 年 6 月 11 日起至实际支付之日止的利息。除此之外，发行人申请谭国仁向发行人赔偿投资损失 1,068,919,380.67 元的仲裁包括（1）产能不足导致的生成成本增加和产销倒挂导致的经营利润损失 641,800,000.00 元；（2）云南永保工程直接费及设备采购安装费用等各类损失 145,000,000.00 元；（3）隐匿债务 210,000,000.00 元；（4）交接前未披露的负债 72,119,380.67 元；其他仲裁请求将在经审计、鉴定等程序后由仲裁庭实体审理后进行裁决。

此外，针对谭国仁在其控制及经营云南永保期间损害云南永保利益事由，云南永保向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被告谭国仁等赔偿云南永保遭受的损失合计 694,618,533.95 元，包括民间借贷资金 46,213,971.66 元、应付债务 328,404,562.29 元、工程损失 100,000,000.00 元、税款 220,000,000.00 元。目前该案件仍在审理过程中。

3.长寿西南水泥有限公司涉诉案件

长寿西南水泥有限公司的前身重庆润江环保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润江公司”）与重钢集团分别于 2008 年、2009 年签订了四份合作合同。按照合同的相关约定，润江公司为全面持续利用重钢集团矿渣、钢渣，先后投资江南矿渣及钢渣粉磨生产线（投资约 4.2 亿元）、重钢集团一期及二期钢渣热闷处理生

产线（投资 1.1 亿元）。

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2012 年 6 月正式收购润江公司,更名为长寿西南水泥有限公司。收购后,发现《合作合同》的履行存在诸多问题,包括但不限于两渣供应量严重不足、矿渣含水量超标、矿渣价格未按合同要求调价等事实,造成长寿西南直接或间接损失数额巨大。经过多次与重钢集团相关部门沟通协调,未得到根本解决,长寿西南于 2016 年底向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起诉要求重钢集团承担赔偿责任,本金部分约 4.14 亿元。目前本案仍在一审过程中。

4.贵州西南水泥有限公司仲裁案件

(1) 2019 年 7 月,贵州西南水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州西南”)收到中国国际经济仲裁委员会《关于大方永贵建材有限责任公司产权交易合同争议案仲裁通知》,河南能源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原河南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河南能源化工”)诉贵州西南未按照合同的约定支付股权转让款,尚有股权转让款 13,388,771.51 元未付,已经逾期支付的股权转让款应付违约利息 29,521,799.95 元(计至 2017 年 10 月 24 日)。同时,在股权转让之前,河南能源化工的财务公司向大方永贵建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大方永贵”)提供借贷资金,贵州西南为借款提供担保,现大方永贵未按约还款,请求裁决贵州西南对大方永贵的借款利息和罚息 35,936,414.60 元承担连带保证责任。贵州西南代大方永贵用远期承兑汇票偿还借款,给河南能源化工造成利息损失,请求裁决贵州西南补偿对其采用远期承兑汇票代大方永贵还款造成的损失 6,954,116.67 元及支付河南能源化工花费的律师费 99 万元。

针对河南能源化工的仲裁请求,贵州西南于 2020 年 1 月提起了仲裁反请求,认为河南能源化工未能完整、适当地履行《产权交易合同》所约定的转让方的义务,请求裁决河南能源化工赔偿贵州西南 23,006,010.30 元,返还贵州西南垫付款 349,669,148.34 元,以及前述款项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应承担的利息损失,合计 464,675,769.59 元。

(2) 2013 年 9 月 4 日,贵州西南与贵州金宏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贵州金宏”)及河南永创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永创”)签署《关于安龙县金宏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之产权交易合同》,双方商定按照承债式收

购的框架，由贵州西南以“股权转让款现金 1 元+承债 233,250,000 元”作为对价，收购永城煤电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城煤电”）实际控制的安龙县金宏建筑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龙金宏”）69.62% 股份，永城煤电为本案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合同签署后，贵州西南累计向永城煤电实际支付 230,509,898.48 元。安龙金宏由于设计缺陷、环保政策、产业政策、生产线质量缺陷等原因，虽经竭力拯救，但最终仍被政府责令关停。经与对方多次协商未果，贵州西南提起仲裁，请求裁决永城煤电、贵州金宏共同连带返还贵州西南股权转让款人民币 1 元；裁决永城煤电、贵州金宏共同连带返还贵州西南支付的股东借款 230,509,897.48 元；请求裁决永城煤电、贵州金宏连带赔偿贵州西南支出的全部仲裁费、财产保全费、诉讼财产保全责任险保费、公证费、律师费、办案差旅费等一切相关费用。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上述仲裁已开庭尚未裁决。

上述资中东方红案件及云南永保案件已在“20 西南 01”的募集说明书中进行了相关披露。长寿西南水泥有限公司涉诉案件及贵州西南水泥有限公司仲裁案件为我司担任“20 西南 01”受托管理人之前的历史诉讼仲裁案件，且在 20 西南 01 存续期内无明显案件实质进展情况。截至本受托报告出具之日，上述案件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不构成重大影响。

三、相关当事人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会计师事务所、信用评级机构均未发生变动。

四、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020 年度，发行人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五、其他重大事项

（一）发行人关于利润分配的公告

2020 年 7 月 8 日，发行人就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了《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关于利润分配的公告》，公告链接：

<http://www.sse.com.cn/disclosure/bond/announcement/company/c/2020-07-08/3916238444124675756464718.pdf>

针对发行人上述相关事宜，受托管理人于2020年7月10日公告了《西南水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0年度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公告链接如下：

<http://www.sse.com.cn/disclosure/bond/announcement/company/c/2020-07-10/3917153478304288930467144.pdf>

（二）发行人关于控股股东水泥资产建议重组的公告

2020年7月27日，发行人就控股股东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水泥资产建议重组的相关事宜公告了《西南水泥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水泥资产建议重组的公告》，公告链接：

<http://www.sse.com.cn/disclosure/bond/announcement/company/c/2020-07-27/3932682453364530152823995.pdf>

针对发行人上述相关事宜，受托管理人于2020年7月29日公告了《西南水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0年度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公告链接如下：

<http://www.sse.com.cn/disclosure/bond/announcement/company/c/2020-07-29/3934292922073782147893406.pdf>

（三）发行人关于控股股东水泥资产建议重组最新进展的公告

2020年8月11日，发行人就控股股东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水泥资产建议重组最新进展的相关事宜公告了《西南水泥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有关水泥资产的建议重组的最新进展的公告》，公告链接：

<http://www.sse.com.cn/disclosure/bond/announcement/company/c/2020-08-11/3944840004318651588436330.pdf>

针对发行人上述相关事宜，受托管理人于2020年8月14日公告了《西南水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0年度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公告链接如下：

<http://www.sse.com.cn/disclosure/bond/announcement/company/c/2020-08-14/3948269629171626123879704.pdf>

（四）发行人关于控股股东水泥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

2021年3月3日，发行人就控股股东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水泥资产重组进展的相关事宜公告了《西南水泥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有关水泥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公告链接：

<http://www.sse.com.cn/disclosure/bond/announcement/company/c/2021-03-03/4121895718034842278477593.pdf>

针对发行人上述相关事宜，受托管理人于2021年3月5日公告了《西南水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1年度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公告链接如下：

<http://www.sse.com.cn/disclosure/bond/announcement/company/c/2021-03-05/4123532547487233771217588.pdf>

（本页无正文，为《西南水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0 年度）》
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